

证券代码： 833482

证券简称： 能量传播

主办券商： 华泰联合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96,543,405.66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68,6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至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5,338,427.2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013,081.32 元,减少 62.80%;营业成本 9,223,726.2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170,896.61 元,减少 31.14%。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受疫情以及宏观经济形势的不利因素影响,业务开展被延迟,收入下降,新开发业务无法开展,收入增长未达预期。受收入减少幅度低于以人工成本为主的营业成本下降幅度的影响,公司毛利率由上年的 6.67%,减少至-72.78%。公司本期净利润-13,277,736.62 元,较上年变动 19,518,243.95 元,净利润变动比例为 59.5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减少以及人工成本支出得到有效控制所致。

三、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积极开拓文旅景区市场，利用公司多年积累和独家拥有的知识产权，著作权等积极进入文化与旅游产业链，整合上下游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成为文旅产业链产品供应商、文旅产业集成商。以著作权产品为核心、文化深度设计、商标权综合应用，为文旅产业链提供文化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于此同时，积极筹备数字文化产业链产品，搭建网络数字文化产品架构，积极探索与国际同步的互联网新产品，深度参与短视频产业链领域，盘活著作权资产，为互联网经济提供产品服务。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